袁國強：「雙學案」判決無關政治

律政司自主提刑期覆核 強調「中央插手」論非事實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雙學三丑」黃之鋒、周永康及羅冠聰3年前衝擊政府總部東翼前地案，律政司根據法例於早前申請刑期覆核，3人最終被改判即時監禁6個至8個月，反對派及外國傳媒就誣衊這是「政治檢控」、「中央插手香港法院」云云。律政司司長袁國強昨日強調，法院是次判決，針對的並不是被告的政治理念或以言入罪，而是有關人等的行為已越過了法律設下的界線，並重申黃之鋒等人的刑期覆核上訴，完全是律政司的決定。

■袁國強 資料圖片

針對「雙學三丑」的刑期覆核，《路透社》此前引述所謂「政府高層消息」，稱律政司的「高層檢控人員」在原審裁決各人毋須監禁後，最初並不建議上訴，但袁國強就出手「推翻建議」，堅持上訴重開案件云云。

香港律師會昨日舉行的基本法青年講座，向中四至中六學生介紹基本法。會上，有學生問袁國強稱：「你是沒有聽到建議而堅持覆核刑期，令到『為民主奮鬥』的年輕人入獄，是你自己的意思還是中央的意思？」

袁國強回應道，「究竟是我們香港特區的意思還是中央的意思，這個我可以斬釘截鐵地很清楚告訴你，中央絕對絕對沒有參與這件事。」

他指出，根據香港基本法第六十三條，律政司有權處理所有香港刑事檢控工作，不受任何其他方面的干預，這是特區政府一直秉持的精神。

公開內部討論對同事有壓力

袁國強進一步解釋，自己一直未有直接向傳媒交代決定律政司內部討論是否提出刑期覆核的過程，原因是每個團體及機構的內部討論，均會有不同意見，如果自己公開討論的內容，會對同事造成壓力。

他說：「A說應該上訴，B說不應該上訴，C說應上訴一半不上訴一半，假設最後決定上訴，而法院最終的判決是上訴得直，那會不會令到原先建議不上訴的同事覺得『糟了，我上次是否錯、上次是否作出不對的決定』。如果公開這些討論會影響同事或參與討論的人，日後在討論時反而有戒心呢，或令討論不再坦誠。」

籲青年看新聞勿只看標題

袁國強又以立法會及行政會議為例，後者基於保密協議，一般不會公開討論內容，又呼籲年輕人在看新聞時要多角度分析，「不要只看標題，同睇幾行字。」

他希望大家翻閱上訴庭法官針對是案的判詞，就知道判決並非因政治理念或以言入罪，而是相關人等的行為違反法律界線。香港作為法治社會，就應以法律處理，「法律這把尺，是透過立法會公開程序而訂的標準，這個標準是大家都知，而不是以我個人主觀標準而訂。」

談羅哲斯事件：外交事務中央處理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英國保守黨人權委員會副主席羅哲斯（Benedict Rogers）日前被拒入境香港，引發社會關注。律政司司長袁國強昨日表示，根據香港基本法第一百五十四條，香港可自行處理入境管制，但根據第十三條，香港的外交事務由中央人民政府負責處理。每一個情況如何處理要看具體情況，他不便評論個別個案。

袁國強昨日在出席公開活動後接受傳媒訪問時，被問到羅哲斯被拒入境香港一事表示不評論個別個案。不過，他指出，根據香港基本法第一百五十四條，香港可自行處理入境管制，而根據第十三條，香港的外交事務由中央人民政府負責處理。

對於羅哲斯是次來港是否涉及外交事務，袁國強重申，每一個情況如何處理要看具體情況，他沒有進一步的補充。

蘇紹聰：不影響「一國兩制」

香港律師會會長蘇紹聰則回應指，很多國家和地區都有拒絕他人入境的案例，要視乎當地既定的政策。是次為單一事件，屬於香港出入境事務相關部門與中央的考慮，牽涉內部理由，他不認為事件會影響「一國兩制」和香港的法制。

他續說，羅哲斯並非香港居民，所以不能享有基本法提及的出入境自由。被問到羅哲斯被拒入境是否有政治考慮，他則認為在法律層面而言，暫時不見到有。

蘇紹聰：人大有權釋法 冀學生獨立思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全國人大常委會根據基本法行使釋法權，經常被反對派「妖魔化」。香港律師會會長蘇紹聰昨日強調，人大常委會有權解釋香港基本法，香港社會部分人對此有質疑是基於不同的政治取態，有人不滿釋法內容而作出質疑，希望學生應獨立思考。

有學生在昨日律師會的法律講座上提問，指人大釋法往往被外界形容為「政治事件」的原因，蘇紹聰坦言，是否屬於「政治事件」並沒有法律的定義去界定，但全國人大常委會有權解釋香港基本法。

他認為，社會部分人提出質疑是基於不同政治取態，包括有人不滿釋法內容，「有政界人士不滿並指控人大釋法具政治目的是不難的事」，但學生應有獨立思考。

委任法官只考慮專業能力

就有學生問及香港回歸後何以仍委任外籍人士擔任法官的原因，蘇紹聰解釋，根據香港基本法，特區政府委任法官只須考慮專業能力，國籍並非考慮條件，又主動解釋香港之所以沒有內地來的法官，是因為內地與香港的司法制度不同，倘有內地法官考獲相關普通法的專業資格，理論上是有機會來港擔任法官的。

■蘇紹聰 資料圖片

「覆核王」擬赴英終老 被寸「走佬」拒付訟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羅旦）經常以法援提出司法覆核、人稱「長洲覆核王」的郭卓堅，近日在接受傳媒訪問時聲言「香港已經無法治，唔值得留戀」，計劃明年夏天到英國終老云云。有網民就質疑，郭經常以法援打官司，原來有錢到可以去英國退休，政府應追查是否有人隱瞞資產、濫用法援。有人則質疑他在多宗覆核案中被判要支付訟費，所謂到英國終老是意圖走數。

■鄧家彪的帖子。 網上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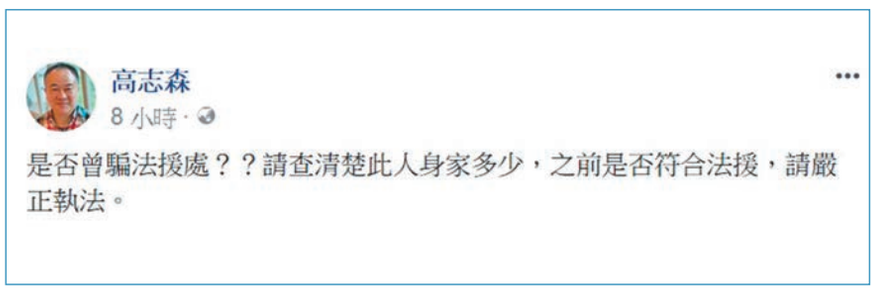

■高志森的帖子。 網上截圖

郭卓堅自爆有居英權

郭卓堅在接受傳媒訪問時自爆原來他有居英權。他聲言，法院裁定20名佔旺者刑事藐視法庭案罪成，令他感到「法治已死」，故要到「擁有法治」、比香港更值得寄情的英國終老，更稱自己已到英國駐港領事館補取居英權文件，並計劃在他提出的有關丁權的司法覆核案有結果後就會離開香港。

網民斥亂港 原來「有後路」

工聯會離島區議員鄧家彪轉發了有關新聞，揶揄道：「打鑼打鼓咁話要走。咁日後會唔會越洋返香港搞JR（司法覆核）先？」帖子更標註了「要走就快d（啲）」、「法援莫濫用」、「包攬訴訟要打擊」等。網民「So Mui Szeto」就說：「呢D（啲）叫搞亂香港、受苦是你們香港人，但他有後路。」

郭卓堅提出的司法覆核均申請法援，而敗訴後多次被判要支付政府全部或部分訟費，包括要求法院下令所有樓宇食水喉須由專業有牌水喉匠安裝；頒令前特首梁振英在宣誓就任時漏讀「香港特別行政區」中「香港」二字屬宣誓無效；指稱警察協會在太子警察體育遊樂會舉辦支持七警的會員特別大會需預先申請不反對通知等，令人質疑他現在何以有錢移民。

知名導演高志森則針對郭屢獲批法援提出質疑：「（郭卓堅）是否曾騙法援處（署）？請查清楚此人身家多少，之前是否符合法援，請嚴正執法。」「Solomon Wong」留言道：「無錯，要查身家！無可能無錢可以去英國終老！」

網民「賓士洪」更質疑郭卓堅與英國的關係：「港英時代分配到（居英權）的餘孽，擺時（明）就係有政治任務，而（嘛）家政府封佢艇，佢無得玩，咪可以自我收皮。」「陳國強」也道：「有錢移民無錢打官司，仲要申請法援，你係咪英國佬派黎（嚟）攪事架（㗎）？」「Lok Tao」就直指：「條×街係一早有居英權？定係任務完成之後換個居英權返尼（呢）？」

乳鴿刑藐罪成 鴿黨抽水搶光環

■民主黨竟然借有黨員被判罪來抽水宣傳，果然係反對派「第一大黨」。 fb截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羅旦）一個政黨知道有黨員被法院判罪後會做啲咩？民主黨就示範畀你睇——抽水囉！民主黨成員張啟昕因在旺角「佔領區」清場時違反法庭禁制令，前日被判刑事藐視法庭罪成，民主黨驚死人唔知，喺fb登佢大大張相出嚟，話「公民抗命、無畏無懼」喎。不少網民鬧爆民主黨冇個大佬出事，擺明煽人違法自己攞光環，實在無恥。

前日明明就有9個人被高等法院判刑事藐視法庭罪成，但民主黨梗係宣傳自己行先啦，所以喺fb將張啟昕張相登到大一大，第一段就講明佢係民主黨成員呀，然後先將其餘19個此前認罪及前日被判罪成者嘅名單，包括「風頭躉」黃之鋒、岑敖暉等等列喺帖子下面。

人哋可能要坐監，你仲嚟抽水？網民就睇唔過眼，「Biu Cheung」揶揄道：「佢有今日，要多謝（民主）黨！」「Eagle Tan」就批評：「不斷鼓動人犯法，美化違法者，究竟對社會有何好處？」「Karina Cheung」就說：「連自己仔女都唔認同或者禁止參與。就去鼓吹人地（哋）仔女去死！」

網民也紛紛恥笑所謂「無畏無懼」其實只係得把口。「Chan Lam Lo」笑道：「無懼無畏咪去坐監囉！」「Leung Kwok Yiu」就揶揄：「咁無畏無懼，點解又話政治打壓，又唔肯認罪呢。」「Drwan Wan」恥笑道：「因為……驚囉！亂吠牠們就叻啫，真係要坐監喎，仲（唔）嚇到瀨尿咩，梗要作D（啲）藉口為自己解說喇！」

疑為民主黨支持者「董紹興」就留言稱：「呢個民主黨員，算係民主黨內的社運派，要好好真（珍）惜，買少見少！」「Chung Cheung」秒殺道：「係！的確買少見少，因為之後嘅年輕人越來越醒，知道祈福黨存在，再冇咁容易被飯民（泛民）推落火坑！」

網民鬧「年輕人作犧牲品」

「Edmund Chan」就慨嘆道：「無畏無懼又唔見你哋叫自己仔女出去抗爭？呢班無腦嘅年輕人咪比（俾）你哋作為政治犧牲品，增加你哋政治本錢……」

「前線科技人員」屈馬斐森「打壓言論」

■「前線科技人員」稱馬斐森「打壓言論自由」。 fb截圖

■信中歪理連篇抹黑十大校長聯署。 fb截圖

特稿

多間大學民主牆早前接連出現「港獨」文宣，10間大學校長果斷發出聯署聲明反「港獨」，並譴責濫用言論自由的行為，包括即將轉到蘇格蘭愛丁堡大學（愛大）工作的港大校長馬斐森。聯署行動獲得社會廣泛支持，但自稱由科技界人士組成的「前線科技人員」近日在facebook專頁稱，馬斐森參與聯署是「幫手打壓言論自由」，故拉攏港大學生會去信愛大學生會「表揚其貢獻」。教育界人士批評此舉無疑是製造白色恐怖，而實際效果卻給人幼稚與無聊的印象，只會貽笑大方，寫信者反成為笑柄。

稱去信愛丁堡大學學生會「控訴」

「前線科技人員」早前將矛頭轉至馬斐森，並於近日發帖稱：「馬斐森校長，您幫手打壓言論自由，貢獻極大，我哋啱啱聯同HKUSU（港大學生會）寄咗封信畀愛丁堡大學學生會，向您之後工作嘅大學表揚閣下嘅功績。」帖文底更標註「#預咗要還」及「#方丈行動」。

該信中以「愛丁堡大學下任校長馬斐森最近反言論自由的聲明」為題，質疑馬斐森早前受訪時否認聯署聲明是遏制言論自由是大玩「文字遊戲」，又稱該十大校長的聯署聲明「打壓言論自由及學術自主」，希望透過信件為事件作出「全面解畫」云云。

信件誣衊中央政府「不斷干涉」及「支配」香港，「迫使」港生近年主張「港獨」，開學時在多間院校掛上「港獨」標語及橫額，並謂學生僅提「港獨」已引起大學校長及特首批評有關舉動涉及違法，又妄稱十大校長是「受政府的施壓」才發表聲明。

信中多番轉移視線，以「言論自由」作擋箭牌，稱基本法表明香港享有言論自由，故大學校長的聲明「毫無疑問是無效的」，更危言聳聽稱：「如果保持沉默，其他地區的言論自由也將受威脅」，又煞有介事「提醒」愛大學生會，馬斐森是其中一個有份聯署的校長，「可以想像到他日後未能保護甚或破壞校內的言論自由」，企圖製造恐慌，更要求學生會要將事件帶入校董會。

黃均瑜：行為幼稚無聊

港大校友、教育工作者聯會會長黃均瑜批評，信件內容企圖製造白色恐怖，影響馬斐森在愛大的形象，但他強調一間大學委任校長是嚴謹的決定，愛大對馬斐森的言論自有其判斷，「港大學生會或其他不知名團體的看法怎會左右到對方？」

他強調，言論自由絕對有底線，學生會動輒高舉「言論自由」為播「獨」辯護，並撰信予愛大學生會製造恐慌，行為幼稚及無聊。

■香港文匯報記者 周子優

小麗老千唔選又選 網民譏以退為進

網議政事

「我彈入又彈出，打我吖笨！」「瀆誓四丑」中的小麗老千（劉小麗），唔知係咪由《九品芝麻官》中的方唐鏡得到靈感，一時話冇錢唔參加明年3月舉行嘅補選，到人畀埋錢佢上訴佢又話考慮選，近日佢又再話如果同樣被DQ嘅「青症」有人出選，佢會傾向不參加首次補選喎！佢嘅支持者即刻彈出話「青症」係「鬼」，冇人支持，叫小麗老千三思。不過，有網民就突破盲腸，話佢只係以退為進，想黃袍加身，認真你就輸了。

小麗老千近日向部分傳媒透露她對明年3月補選的「最新」立場。她稱，自己當時是基於首輪被DQ的「青症」話無意參選，所以話會考慮參加，但最近「青症」傳出有可能派人參選，自己就「從大局出發」，若對方派人參選，她就傾向不參選，又催「青症」盡快向其他反對派支持者披露其選派名單，以「早日商議，凝聚共識」咁話。

支持者唔贊成讓路「青症」

有小麗老千的支持者就在fb留言話唔贊成佢讓路。「Tim Tse」就話：「唔係嘛，信青政？（係唔係鬼都唔知，根本冇乜人會再相信/投票比（畀）佢哋）」「Anson Tang」則說：「青政到底有冇能力令全泛民選民肯投，你又有冇想過？」「Griffon Bio」更指：「青政根本就係搭們（個）雞棚嚟裝你哋幾個。重信佢哋？睇嚟你真係好×蠢！」

不過，「Stephen Wai」就突破盲腸：「以退為進，不愧為小麗老千。」「Chi Hang Lui」回帶批評道：「（小麗老千在立法會選舉時）說好的全民退保佢成年都冇提過，呢條友辨（辯）論就叻，係（喺）議會又係×hea等出糧。」「Chan Jason」也說：「小麗老母話選上捐一半人工出呢（來），結果一毫子都冇捐過。你班蠢×係咁上下水平，唔意外。」「KH Wong」爆粗道：「咪×再選啦你，無心做讓個位俾（畀）其他有心人做啦！」

■香港文匯報記者 羅旦